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62037712

10位ISBN编号：756203771X

出版时间：2010-12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杨德敏

页数：34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前言

就业是民生之本，安国之策。

从劳动者角度来看，就业是他们赖以生存、融入社会、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手段，因此，就业是基本的人权，是民生之本。

从社会角度来看，就业关系到亿万劳动者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是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基础，因此，就业也是安国之策。

可见，就业涉及到一个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的稳定，既具有经济性，又具有社会性。

为此，就业问题已成为世界各国普遍关注的焦点，各国均将促进就业、减少失业作为政府宏观调控的重要目标，并纷纷通过立法，以形成促进就业的长效机制。

我国是世界上人口和劳动力最多的国家，就业问题显得更为复杂，迫切需要将政府促进就业行为纳入法治化轨道，进一步完善促进就业的具体法律保障制度。

对促进就业法律保障制度进行系统、专题研究，可为完善这一制度提供法理支持，具有重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财政手段是政府促进就业的根本手段，促进就业的财政手段法治化，是建立就业促进长效机制的法律保障。

就业在经济发展过程中产生，反之，发展经济又是促进就业的根本途径，可见，经济发展和促进就业犹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两者不可偏废、缺一不可。

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政府职能由过去的安排就业转变为促进就业，政府促进就业职能的最终目标应当是促进经济和就业协调发展，实现双赢。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内容概要

财政手段是政府促进就业的根本手段，促进就业的财政手段法治化，是建立就业促进长效机制的法律保障。

就业在经济发展过程中产生，反之，发展经济又是促进就业的根本途径，可见，经济发展和促进就业犹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两者不可偏废、缺一不可。

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政府职能由过去的安排就业转变为促进就业，政府促进就业职能的最终目标应当是促进经济和就业协调发展，实现双赢。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书籍目录

序导论0.1 问题缘起与研究意义0.2 概念界定与分析框架0.3 研究思路与研究方法0.4 主要创新与不足

第1章 就业、就业权与政府宏观调控理论解析 1.1 就业与就业权的基本理论 1.1.1 就业与失业的涵义 1.1.2 就业权的涵义及其性质 1.2 就业与宏观调控 1.2.1 经济增长与就业的关系 1.2.2 就业与宏观调控目标 1.2.3 政府促进就业及其职能 1.3 政府促进就业的理论基础 1.3.1 市场失灵理论 1.3.2 就业权保障理论 1.3.3 公平正义理论 1.3.4 社会契约理论

第2章 财政法地促进就业中的地位及作用研究第3章 促进就业的税收法律制度研究第4章 促进就业的财政支法律制度研究第5章 小额担保贷款法律制度研究第6章 促进就业的财政监督法律制度研究

结语参考文献后记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章节摘录

徐孟洲等所著的《财税法律制度改革与完善》(2009年)……这些都是值得肯定的。但应当指出的是,总体而言,这些研究大都着力于政府促进就业责任、促进就业的财税政策、劳动者就业权益的保护、我国应尽快颁布就业促进法以及财税法律制度的完善等方面,对如何完善和构建与促进就业有关的财税法律制度研究着力不够,从法律层面,对如何完善税收优惠、小额担保贷款、财政支出制度研究着力不够等,这将直接影响到财政政策促进就业功能的发挥,进而影响促进就业效果。

财政法律对就业促进起引导、规范和保障作用,财政手段促进就业涉及到财政资金收入、分配、使用、管理等环节,必然要求财政法律调整相关主体之间的权责关系、权义关系,才能确保促进就业的财政政策贯彻实施,推动其他就业政策贯彻落实,促使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良性互动,实现就业促进的长效机制。

应当说,国外的研究成果和立法经验值得我们借鉴,但就业问题深受一国人口、经济、文化、教育和法律传统的影响,在转型时期的中国,这些方面与西方国家存在很大差异,为此,我国促进就业的财政法律机制模式和经验,必须立足我国国情面向世界,体现中国特色。

可见,本书立足于财政手段促进就业的基本理论和我国的立法现状,对我国促进就业的税收、财政支出、小额担保贷款等财政法律机制进行全面、系统、深入、严肃的学术研究,具有重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促进就业的财政法保障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